

证券代码：300712

证券简称：永福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8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82,104,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永福股份	股票代码	3007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卢庆议	吴轶群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海西科技园高新大道 3 号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海西科技园高新大道 3 号	
传真	0591-38269599	0591-38269599	
电话	0591-38269599	0591-38269599	
电子信箱	yfdb@fjyongfu.com	yfdb@fjyongfu.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电力规划咨询/勘察设计、EPC总承包、智慧能源（数字电力、电力通信、电力信息技术服务）、智能运维和电力能源投资业务，主要服务于电力、石油、化工和钢铁等领域，业务遍及国内

二十余个省及东南亚、非洲、中东等十几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



图1 永福股份主要业务

公司在做优做强传统业务的基础上，重点推行“两源两海”业务策略，即智慧能源、综合能源、海外市场、海上风电。在智慧能源领域，开发完成生产协同系统、基于全景信息模型的智能运维系统、智能电网设计配置一体化平台、基于电力物联网的信息安全、云平台、4G/5G无线通信集成解决方案等产品，可提供相关产品与服务，正快速构建营销体系，加大市场推广力度，未来将在网络安全、数字储能电站、数字海上风电等方面加大研发投入，快速提高智慧能源业绩；在综合能源领域为客户提供分布式能源、多能互补、能效提升、用能监测、需求响应以及综合能源一体化管理系统等多类型组合在一起的综合能源技术解决方案和服务产品，其中，在储能领域大力开拓覆盖电网侧、用户侧和电源侧的储能电站业务，涉及包括大型储能电站、风光储联合开发、微电网、光储充一体化开发等项目类型，具备大型储能电站和分布式储能的规划咨询和项目实施的系统开发能力和集成能力；继续发挥海外市场的商业模式优势和海上风电的技术优势，持续扩大业务规模；同时，积极扩大电力物联网、特高压和充电桩等“新基建”领域市场规模，通过全产业链资源整合和投资驱动快速发展。

1. 电力规划咨询/勘察设计业务

（1）电力规划咨询

规划咨询为各级政府编制国家级、省级发展规划做参谋，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为项目投资人的投资决策充当第一把关人，优化项目建设方案，防范投资风险，减少和避免决策失误，提高投资效益。

公司拥有丰富电力规划咨询业绩：完成电源规划咨询超过10项、热电联产及供热规划超过30项，电网规划咨询超过50项、电力设施布局规划咨询超过30项、智能配电网规划咨询超过100项、各类电源和用户接入系统设计超过200项、综合能源规划及项目前期咨询近10项、项目可行性研究超过500项和项目后评价超过30项。

（2）勘察设计

电力工程勘察设计是指根据电力工程的建设要求，对工程所需的技术、经济、资源、环境等条件进行综合分析、论证，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的业务。

公司从事的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业务主要包括发电工程、电网工程和综合能源等勘察设计业务，在燃气发电、海上风电、特高压、全类型电缆和高端配电网领域具有丰富业绩和核心竞争力，在行业内率先实现全业务、全专业、全过程数字化三维协同设计企业级实施。

①发电工程勘察设计

发电工程勘察设计主要包括核电（常规岛设计）、火力发电（燃煤、燃气）、风力发电（陆上风电、海上风电）、新能源发电（太阳能、生物质、垃圾发电）等业务类型。

公司重点发展国家提倡的燃气发电和海上风电等清洁能源及新能源发电业务。在燃气发电领域是国内少数具有世界主要燃机供货商（GE、SIEMENS、ANSALDO）各主力重型燃机机型设计业绩的电力设计企业，业务遍及东南亚、中东等多个国家，具有大量海外工程勘察设计经验和较强的海外项目执行能力；公

公司将海上风电业务作为公司战略发展方向之一，加大技术研发力度，引进欧洲最先进的海上风电技术，携手Ramboll、SPT等国际一流公司，致力于海上风电技术革新，综合能力在国内名列前茅。



图2 永福股份发电工程主要勘察设计业务

② 电网工程勘察设计

公司在电网工程设计主要包括220V—±1100kV全电压等级架空输电线路（包括交、直流特高压、超高压、高压等）、电缆（包括陆缆、海缆、桥缆和隧缆等）、智能变电站和高端配电网。

公司在特高压、全类型电缆勘察设计方面具有丰富业绩和核心竞争力，可提供全数字化设计和移交服务，综合能力在国内位列第一梯队；公司努力成为高端配电网领域的技术引领者，在智能配电网、智能建筑等领域取得快速发展，积极发展充电桩业务。



图3 永福股份电网工程主要勘察设计业务

2. EPC总承包业务

公司发展的总承包业务是以设计为龙头的EPC总承包管理模式，公司负责项目管理、设计、采购等核心环节，施工专业分包，可以充分发挥企业的显著优势。公司在EPC总承包领域具备业务类型全面、业绩丰富、管理理念先进、风控体系完整等综合优势，创新采用FEPC、DFEPC等多种国际商务模式和项目管理模式，总承包业务持续快速发展。



图 4 永福股份EPC总承包的显著优势

公司大力开拓清洁能源及新能源、高压输变电用户项目、配电网用户项目和综合能源总承包业务，完成大量国内外的太阳能发电、陆上风电、高压输变电和充电桩等EPC总承包项目，建立了完善的总承包管理制度，积累了丰富的商务和执行经验，风险管控能力持续加强，综合能力不断提升，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

3.综合能源业务

综合能源服务是围绕国家能源方针和政策，坚持以电为中心、多能互济，以推进能源互联网、智慧用能为发展方向，构建开放、合作、共赢的能源服务平台。

公司可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综合能源投资决策咨询服务，提供综合能源项目的勘察设计或EPC总承包服务，为能源企业、工业园区、城镇海岛、建筑综合体等客户提供分布式能源、多能互补和梯级利用、能效提升和节能降耗、微电网等综合能源基础服务的技术解决方案。

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大储能技术的创新研发投入，深入开展电网侧储能、电源侧储能和用户侧储能等全业务领域的储能应用研究。目前已具备100MW以上的大型储能电站的规划设计和开发能力、大型配套新能源发电储能电站的系统级应用和项目开发能力、风光储充等全场景微电网/微能源网的储能规划咨询和设计开发能力；具备储能科技研究、项目前期开发、区域储能布局和储能全系列产品的集成能力。公司积累了大量的储能应用项目开发储备，累计容量超过100MWh，广泛涉及大型储能电站、风光储微电网、“三站合一”变电站和园区综合能源示范工程等实际案例，目前正在开展大型储能电站的前期工作。

4. 智慧能源业务（数字电力、电力通信、电力信息技术服务）

公司紧跟时代发展趋势，依托电力行业技术优势，集合总部和多家控股自动化、信息科技子公司资源，着力打造智慧能源业务，将互联网中的“大、云、物、智、移”的前沿技术与能源基础网络深度融合，开展电力物联网、网络安全、数字孪生、大数据、互联网集成和平台以及4G/5G无线通信研发等相关业务，服务于智能电网、数字电厂、城市智慧能源网等领域。

通过近三年的技术储备与大力研发投入，公司已拥有一支专业的电力信息和通信技术研发团队，在智慧能源的数字电力、电力通信、电力信息业务方面已取得实质性进展。在电力数字化方面，不仅具备为电网、发电、海上风电等大型工程项目提供数字化设计成果的能力，而且聚合行业专家经验和IT技术，研发的智能电网设计配置一体化平台和基于全景信息模型的智能运维系统，可帮助业主实现智能变电站设计、建造、运维等项目全生命周期的数字化、可视化、智能化管控。目前，该产品已在电网公司智能变电站试点应用，下一步将加快推广。在电力物联网方面，开展了电力生产信息安全、调控云平台、4G/5G无线通信在电力的应用等集成解决方案。在电力信息技术方面，研发的设计企业生产经营一体化协同系统，主要面向全国20000多家勘察设计企业，通过平台式的数据管理和数据交互，帮助其建立“在线”管理和设计能力，提高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从而提升经济效益，并为设计企业开展数字化、智能化业务打下基础。

5. 智能运维业务

公司收购福建永福运维科技有限公司，搭建智能运维平台，延伸产业链，建立由资深电力行业专家为核心的运营团队，培育智能运维业务。

公司致力于探索构建基于电力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和平台型的电力智能运维服务模式。

6. 电力能源投资业务

公司作为目前国内唯一一家自主上市的能承担大型发电、输变电业务的电力勘察设计企业，充分依托对电力行业的深刻了解和技术优势，目前已在国内、新加坡、菲律宾设立子公司，作为电力能源投资业务的载体，积极寻求回报率高、盈利能力强和现金流好的电力清洁能源和新能源项目投资机会，通过资产和资本创造更多收益。

（二）公司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依靠已经建立的各种业务渠道、信息网络和客户关系，广泛收集与自身业务有关的项目信息，并指派客户经理做好客户关系的维护与跟踪工作。公司获取业务的具体方式主要包括以下三种：

1. 参与公开招标

针对客户公开发布的招标公告信息，公司通过投标方式承接业务。

2. 接受客户邀请招标

公司在电力行业内具备一定的声誉和优势地位，一些项目的建设单位会向公司发出项目投标邀请，公司通过投标方式承接业务。

3. 客户直接委托

国内客户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工程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投标办法》等相关规定直接委托公司开展业务；海外客户可通过商务谈判直接委托公司开展业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1,440,375,320.79	685,964,228.70	109.98%	564,396,52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142,052.32	73,533,333.39	-0.53%	76,966,118.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558,602.44	64,697,695.54	2.88%	73,509,293.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351,781.88	20,123,743.81	-3,123.05%	56,365,713.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16	0.4038	-0.54%	0.53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16	0.4038	-0.54%	0.53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3%	8.18%	-0.55%	14.80%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2,359,506,051.20	1,420,600,618.35	66.09%	1,202,239,85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8,652,515.19	929,923,749.66	6.32%	870,398,416.2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4,912,373.10	308,176,633.72	262,260,522.97	605,025,79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90,734.09	22,387,216.85	8,575,171.82	22,388,929.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17,329.23	22,193,709.06	6,867,358.40	18,680,20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597,971.00	-88,549,769.67	-110,904,251.16	-188,299,790.0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0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8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州博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8%	54,594,735	54,594,735	质押	4,875,000	
福州永福恒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43%	44,481,731	44,481,731	质押	15,265,000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	5,304,000				
弘信一期(平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7%	4,860,310				
福建省永福博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9%	4,528,290	4,528,290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2.24%	4,082,233				
林文丹	境内自然人	2.18%	3,978,000				
福建省平潭卓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2,384,690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	其他	1.04%	1,891,9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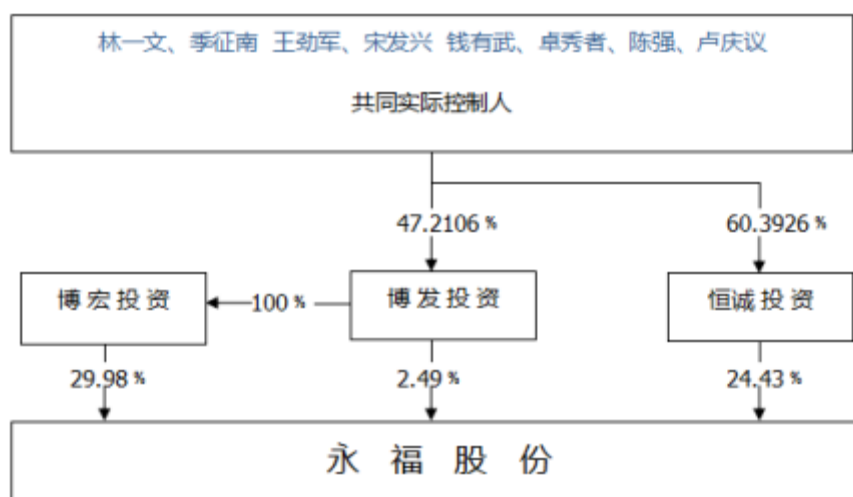
持股计划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领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1,391,0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福州博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福州永福恒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福建省永福博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全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6.1%。经济发展新动能快速成长，新兴产业蓬勃发展，传统产业加快转型升级，电力消费同比增长4.5%，电力供应能力持续增强。随着国家持续推动能源生产和利用方式变革，能源产业往实现转变能源供给方式和消费方式、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优化能源供应结构、分散与集中供应并举的方向高质量发展，综合能源和智慧能源成为能源投资的主要方向。

公司积极应对国内外经济新形势和电力行业竞争态势，响应国家宏观能源投资政策，秉持“让电力更清洁、更智慧”的使命，坚定“客户至上、创新共赢”的核心价值观，推进集团化、多元化、国际化的战略布局，向“成为国际知名的电力能源综合服务商”的愿景稳步前行。报告期内，勘察设计/咨询业务稳定发展，EPC工程总承包业务快速发展，加快培育和发展智慧能源、智能运维和电力能源投资等新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收入合同额198,933.54万元，较上年增长60.52%，其中，签订勘察设计合同额约33,857.25万元，较上年增长24.87%，签订总承包合同额约160,802.57万元，较上年增长66.09%，签订智慧能源合同额4,055.72万元，签订智能运维业务合同额218万元。实现营业收入144,037.53万元，较上年增长109.98%；其中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含规划咨询）收入21,329.76万元，较上年下降16.54%，EPC总承包收入119,154.38万元，较上年增长178.80%，智慧能源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181.72万元，智能运维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43.13万元。营业利润8,627.71万元，较上年增长1.0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7,314.21万元，较上年下降0.53%。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大幅度增长，净利润较上年同期略有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加大在智慧能源（数字电力、电力通信、电力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投入和整合力度，在起步阶段，利润贡献较小；二是工程EPC总承包业务规模增长较大，但越南平顺省涵剑社49MW地面光伏项目业务是采用垫资建设的FEPC模式，业主方已将股权转让给国内央企，项目账款在报告期内未收回，计提坏账准备约1700万元影响。截止年报披露日，越南涵剑项目应收账款累计已实现回收60%。

（一）生产经营完成情况

1. 勘察设计（含规划咨询）业务

公司紧跟国家和地方能源投资政策，大力发展海上风电、特高压、超高压和高压等业务，快速培育综合能源业务。

海上风电业务持续增长。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着力发展清洁能源和新能源相关业务，公司在海上风电实现较快增长，持续推进长乐外海 A、C 区800MW、中广核福建平潭大练300MW和莆田平海湾F区200MW海上风电工程施工图设计；以前期技术咨询总包模式完成平潭公铁大桥分散式海上风电项目可研等海上风电可研项目；全年完成收入1,910.37万元。

特高压业务稳定发展，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承接9条特高压工程，投运7条，在建2条，陕北-湖北±800kV特高压直流输电线路工程正在施工，武汉~南昌~长沙1000千伏特高压交流输变电工程正在可研设计阶段，受特高压投资周期性影响，全年完成收入282.50万元。随着国家电网加大特高压新基建的建设投资力度，公司特高压业务将继续稳定发展。

超高压、高压业务持续增长。受益于国家电网投资采用可研设计一体化招标模式，电网工程设计与可研招标同步释放，全年实现合同额15,223.11万元，较上年增长110.71%，为今后实现稳定增长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全年完成收入9,836.35万元。

综合能源业务开展了近二十项综合能源项目规划研究，涵盖工业园区、数据产业园、医院、电厂直供区等综合能源类型，实现了综合能源项目开发在“源-网-荷”的全覆盖，储备多项涉及“源-网-荷-储”的综合能源项目，在项目开发模式、多种综合能源技术解决方案和商业模式探索取得了明显成效，将有效支撑和促进综合能源业务快速发展。

2019年公司实现勘察设计业务收入21,329.76万元，较上年下降16.54%。2019年公司签订勘察设计约33,857.25万元，较上年增长24.87%，随着勘察设计业务收入合同签订额不断增长，勘察设计业务将持续稳定发展。

2. EPC工程总承包业务

在国家积极推动“一带一路”倡议和大力推进工程总承包形势下，2019年公司持续扩大业务市场份额，国内外总承包市场开拓和执行均取得突破性发展。

国际总承包业务大幅度增长。依托“一带一路”，聚焦东南亚电力市场，充分发挥公司的地缘、人脉和比较优势，2019年，公司签订目前海外合同额最大项目——孟加拉迈门辛50MW光伏总承包项目和海外首个输变电总承包工程——菲律宾伊洛伊洛138kV输变电工程和圣卡洛斯69kV变电站改造项目，共计合同额达5.73亿元。全年完成海外市场收入5,9952.47万元，较上年增长746.31%。

国内总承包业务大幅度增长。中标公司首个生物质发电总承包项目——中闽黑龙江富锦生物质EPC工程、首个热电厂总承包项目——邵武金塘工业园区供热EPC工程，合同总额达3.76亿元；综合能源总承包业务取得零的突破，签订攀枝花三能新能源有限公司综合节能减排总承包项目，合同额9,166.5万元；积极发展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总承包业务，已建成投运6个充电站，未来随着国家大力投资新基建，该项业务将

快速发展。全年完成国内市场收入5,9201.91万元，较上年增长68.15%。

2019年公司实现总承包业务收入119,154.38万元，同比增长178.80%，取得了跨越式发展。

3. 智慧能源业务

公司抓住电力物联网的发展机遇，为国家电网公司提供电力生产信息安全、调控云平台、4G/5G无线通信和物联网接入等集成解决方案，已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公司还控股华超科技，聚焦国网信产集团、南瑞集团及各网省公司的信息化市场业务，提供电力大数据、云平台、VR培训和传媒等技术服务，业务规模稳中有升；控股毅昊信息，打造具有自主核心技术的变电站智能化运维及故障诊断产品，延伸公司产业链。

通过近三年的培育与发展，智能电网设计配置一体化平台、基于全景信息模型的智能运维系统和设计企业生产经营一体化协同系统等产品已形成并开始试点应用、逐步推广，另有其他产品正在研发中。

2019年实现智慧能源业务收入3,181.72万元。

4. 智能运维业务

公司收购福建永福运维科技有限公司，搭建智能运维平台，开展了永泰抽蓄35KV施工电源变电站及线路等工程的智能运维业务。

2019年为业务培育期，实现智能运维业务收入243.13万元，2020年度公司将大力拓展国内外智能运维业务，业务将取得大幅增长。

5. 电力能源投资业务

依托公司对电力行业的深刻了解和技术优势，积极寻求回报率高、盈利能力强和现金流好的电力清洁能源和新能源项目投资机会，为公司未来发展增加盈利能力，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已于2019年12月在菲律宾与当地合作方就共同开发COTO水电站达成协议。

（二）修订完善企业发展战略

公司根据外部环境和内部运营环境的变化，在总结公司业务发展和运营管理经验的基础上，对企业发展战略进行了深度梳理和修订，提出了“两源两海”业务策略，公司将沿着集团化、国际化、多元化发展方向，做优做强规划咨询和勘察设计业务，大力提升EPC总承包能力，加快发展智慧能源、智能运维和电力能源投资等新兴业务，完善公司的市场、研发和生产体系，整合关键资源、创新商业模式、强化投融能力，努力实现“成为国际知名的电力能源综合服务商”的愿景。

（三）创新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创新研发成果丰硕，核心竞争力不断增强，共获得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授权11项，受理专利13项，其中海上风电领域获得4项实用新型专利；获得软件著作权1项；获得省部级以上优秀勘察设计奖项15项，其中漳州东林、宁德崇儒500kV变电站获得国家级优质工程奖，内蒙古扎鲁特~山东青州±800kV特高压直流线路工程、蒙西~天津南1000kV特高压交流输变电工程等项目获得省级及行业优秀设计一等奖6项；主编/参编《海上风电场工程嵌岩桩基设计规程》、《增量配电网接入电力系统技术规定》等4项国家能源局及中电联行业技术标准，参编《海上风电防撞设施技术要求》等5项地方技术标准，参编《“多站融合”工程建预算费用构成及项目划分研究》等5项团体技术标准。

数字化设计技术发展迅速，设计模式创新和数字化应用不断促进生产效率提升和智慧能源、智能运维等新业务发展。公司在电网、燃气发电、海上风电板块全面推广数字化设计，在行业内率先实现全业务、全专业、全过程数字化三维协同设计企业级实施。着力打造工程信息模型在工程建设过程共享应用平台、智能变电站二次系统智能运维平台等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品，从产品建造到数据服务建造，延伸产业链。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勘察设计业务	213,297,591.40	110,594,566.51	51.85%	-16.54%	-17.08%	-0.34%
EPC 工程总承包	1,191,543,755.17	149,115,836.84	12.51%	178.80%	143.45%	-1.8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营业收入：较上期增加109.98%，主要原因：一、报告期内EPC总承包工程收入增长。二、报告期内新增控股公司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较上期增加138.27%，主要原因：一、报告期内随营业收入规模扩大相应增加，特别是EPC总承包工程的业务扩大。二、报告期内新增控股公司营业收入对应的营业成本。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较上期下降0.53%，主要原因：一、公司加大在智慧能源（数字电力、电力通信、电力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投入和整合力度，尚在起步阶段，利润贡献较小；二、工程EPC总承包业务规模增长较大，但越南平顺省涵剑社49MW地面光伏项目业务是采用垫资建设的FEPC模式，业主方将股权转让给国内央企，手续在办理中，项目账款在报告期内未收回，计提坏账准备约1700万元影响，截止目前，该项应收账款累计已实现回收60%。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

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 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经董事会审批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210,000.00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390,892,460.73元；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余额151,395,283.5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210,000.00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339,974,693.47元；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180,271,013.24元。	166,949,872.09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235,450,756.45元。
--	--	--------------------------------	--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以按照财会〔2019〕6号和财会〔2019〕16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 非交易性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比较数据不调整。	经董事会审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年初余额减少14,300,000.00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年初余额增加12,405,937.65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年初余额增加284,109.35元； 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增加-1,609,953.00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年初余额减少14,300,000.00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年初余额增加12,405,937.65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年初余额增加284,109.35元； 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增加-1,609,953.00元。
(2) 将部分“其他流动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比较数据不调整	经董事会审批	其他流动资产年初余额减少120,000,000.00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年初余额增加120,000,000.00元。	其他流动资产年初余额减少120,000,000.00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年初余额增加120,000,000.00元。
(3) 将部分“应收款项”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比较数据不调整。	经董事会审批	应收票据年初余额减少210,000.00元； 应收款项融资年初余额增加210,000.00元。	应收票据年初余额减少210,000.00元； 应收款项融资年初余额增加210,000.00元。
(4)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支付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比较数据不调整。	经董事会审批	短期借款年初余额增加107,786.81元； 其他应付款年初余额减少107,786.81元。	短期借款年初余额增加107,786.81元； 其他应付款年初余额减少107,786.81元。
(5)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所形成的预期信用损失通过“信用减值损失”科目核算，并在利润表中列示。比较数据不调整。	经董事会审批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金额40,859,325.41元。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金额29,754,026.91元。

以按照财会〔2019〕6号和财会〔2019〕16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合并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329,091,525.27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329,091,525.27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21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10,000.00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390,892,460.73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390,892,460.73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7,192,211.39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7,192,211.39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120,623,336.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120,000,000.00

				期损益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623,336.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工具)	14,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2,405,937.65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	105,107,786.81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	105,107,786.81
应付票据	摊余成本	151,395,283.57	应付票据	摊余成本	151,395,283.57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	180,271,013.24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	180,271,013.24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21,124,513.90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21,124,513.90

母公司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294,019,013.44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294,019,013.44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21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10,000.00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339,974,693.47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339,974,693.47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62,597,334.62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62,597,334.62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120,058,487.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2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58,487.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工具)	14,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2,405,937.65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	75,107,786.81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	75,107,786.81
应付票据	摊余成本	166,949,872.09	应付票据	摊余成本	166,949,872.09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	235,450,756.45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	235,450,756.45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30,925,057.93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30,925,057.93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财会〔2019〕8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财会〔2019〕9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福建华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9/2/22	5,044,000.00	51.00
福建永福运维科技有限公司	2019/7/26	14,080,000.00	100.00
四川云能水利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9/9/30	9,078,000.00	51.00
上海毅昊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2019/10/28	5,300,000.00	51.00
上海永福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019/12/4	2,631,600.00	51.00

注：被购买方上海毅昊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毅昊自动化有限公司。

（二）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9年1月16日，公司设立子公司福建永福创智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公司认缴出资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实际出资，子公司尚未经营。

2019年2月19日，公司设立子公司YONGFU SINGAPORE NEW ENERGY DEVELOPMENT COMPANY PTE.LTD.，注册资本为30万美元，公司认缴出资3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2019年5月21日，子公司YONGFU SINGAPORE NEW ENERGY DEVELOPMENT COMPANY PTE.LTD.设立子公司YONGFU ONE SINGAPORE NEW ENERGY DEVELOPMENT COMPANY PTE.LTD.，注册资本为1000新加坡币，公司认缴出资1000新加坡币，占注册资本的100%。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出资，子公司尚未经营。

2019年6月3日，公司设立子公司YONGFU PHILIPPINE NEW ENERGY MANAGEMENT LTD.INC. 注册资本为5200万菲律宾比索，公司认缴出资5199.48万菲律宾比索，占注册资本的99.99%。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出资，子公司尚未经营。

2019年6月17日，公司子公司YONGFU SINGAPORE NEW ENERGY DEVELOPMENT COMPANY PTE.LTD.设立子公司YONGFU THREE SINGAPORE NEW ENERGY DEVELOPMENT COMPANY PTE.LTD.，注册资本为1000新加坡币，公司认缴出资1000新加坡币，占注册资本的100%。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出资，子公司尚未经营。

2019年8月15日，公司子公司YONGFU SINGAPORE NEW ENERGY DEVELOPMENT COMPANY PTE.LTD.设立子公司YONGFU TWO VIETNAM NEW ENERGY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注册资本为6.9亿越南盾，公司认缴出资6.9亿越南盾，占注册资本的100%。

2019年9月11日，子公司 YONGFU TWO VIETNAM NEW ENERGY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设立子公司VIETNAM YONGFU OPERATION AND MAINTENANCE COMPANY LIMITED，注册资本为10亿越南盾，公司认缴出资7.6亿越南盾，占注册资本的76%。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出资，子公司尚未经营。